

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「法律史研究室」簡介

邱 澎 生*

史語所「法律史研究室」成立於 1998 年 7 月 1 日，召集人為史語所研究員柳立言先生，成員則來自本所與所外對法律史有興趣的學者，原有成員包括所外的黃源盛（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系副教授）、那思陸（國立空中大學副教授）、林端（國立台灣大學社會系副教授）、賴惠敏（中研院近史所研究員）、吳志鏗（國立師範大學歷史系副教授）、甘懷真（國立台灣大學歷史系副教授），本所柳立言、劉錚雲（研究員）、祝平一（副研究員）、邱澎生，以及林文凱（國立台灣大學社會所博士生）、李如鈞（國立清華大學歷史所碩士生）、鍾豪峰（國立政治大學法律所碩士生）。其後，又陸續加入陳惠馨（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系教授）、朱滋源（中研院近史所研究員）、張壽安（中研院近史所副研究員）、康豹（國立中央大學歷史所教授）。成員的任職機關不限於史語所，專長學門也分別來自法學、社會學、人類學以及史學等不同學科。在史語所「法律史研究室」的成立宗旨上，即揭明：「本研究室旨在推廣傳統社會法制之研究，著重法律與家庭、社會、國家及文化之關係。研究採科際整合，並跨系、所、院、校之合作方式進行」。

* 國立台灣大學歷史學博士，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助研究員。

由 1998 年成立迄今，法律史研究室主要進行以下四類學術活動：建立法制史全文資料庫、進行讀書例會、舉辦特約演講，以及設立「法律史電子討論群」。在史語所「漢籍全文資料庫工作室」的努力與配合下，有關建立法制史資料庫方面，目前已完成與正進行的中國法制史重要典籍，大致包括杜佑《通典》、仁井田陞《唐令拾遺》、王溥《唐會要》、長孫無忌《唐律疏議》、馬端臨《文獻通考》、《名公書判清明集》、《宋會要輯稿·刑法志》、《通制條格》、徐元瑞《吏學指南》、黃時鑑《元代法律資料輯存》、《大元聖政國朝典章》、《清文獻通考》、《清朝續文獻通考》、《大清會典事例》等書，目前部份資料庫已公布在史語所「漢籍全文資料庫工作室」的網頁上（http://ultra5.ihp.sinica.edu.tw/final/index_d.htm），歡迎檢索利用。

讀書例會曾舉行七次，主要是以閱讀專書、寫成書評、共同討論的方式進行，歷次報告人、例會進行時間與閱讀專書的詳目如下：

1. 柳立言，1998 年 8 月 28 日，評葉孝信《中國民法史》（上海市：上海人民出版社，1993）
2. 林文凱、邱澎生，1998 年 10 月 30 日，分評梁治平《法律的文化解釋》（北京：三聯書店，1994）
3. 林端、劉錚雲，1998 年 12 月 30 日，分評梁治平《清代習慣法：國家與社會》（北京：中國政法大學出版社，1996）
4. 賴惠敏，1999 年 2 月 25 日，評李明德等《中國古代法律的社會特徵》（北京：中央黨校出版社，1993）
5. 那思陸，1999 年 2 月 25 日，評張晉藩《中國古代法律制度》（北京：中國廣播電視出版社，1992）
6. 祝平一，1999 年 4 月 29 日，評張晉藩《中國法律的傳統與近代轉型》（北京：法律出版社，1997）
7. 林端，1999 年 7 月 28 日，評黃宗智《民事審判與民間調解：清代的表達與實踐》（北京：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，1998）

在這些讀書例會中，不僅使大家有更多機會共聚一處分享讀書經驗，也增加